

证券代码：300362

证券简称：天翔环境

公告编码：2020-111 号

成都天翔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被司法冻结的进展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控股股东邓亲华及其一致行动人合并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占总股本的 32.26%，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 99.81%，累计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 100%，邓亲华先生所持股份累计被轮候冻结（含本次）19 次、其一致行动人邓翔所持股份累计被轮候冻结（含本次）16 次，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成都天翔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8 月 31 日、2019 年 5 月 14 日、7 月 16 日、8 月 5 日、12 月 28 日、2020 年 2 月 19 日、5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被司法冻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码：2018-094 号、2019-091 号、2019-133 号、2019-147 号、2019-219 号、2020-035 号、2020-104 号。今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短信通知并进行了查询核实，公司实际控制人邓亲华先生及一致行动人邓翔先生各新增一例股份被轮候冻结的情形，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情况

1、司法冻结

序号	股东名称	冻结股数（股）	司法冻结执行人	司法冻结日期	解冻日期	冻结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	邓亲华	132,988,051	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	2018年7月11日	2021年7月10日	100%
2	邓翔	8,006,618	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	2018年7月11日	2021年7月10日	100%

2、轮候冻结

序号	股东名称	轮候冻结数量(股)	轮候机关	轮候期限	委托日期	冻结深度	轮候冻结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	邓亲华	132,988,051	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36个月	2018年7月26日	原股+红股+红利	100%
2	邓亲华	132,988,051	深圳市罗湖区法院	36个月	2018年8月3日	原股+红股+红利	100%
3	邓亲华	132,988,051	成都市双流区人民法院	36个月	2018年8月9日	原股+红股+红利	100%
4	邓亲华	132,988,05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	36个月	2018年8月16日	原股+红股+红利	100%
5	邓亲华	132,988,051	南京市鼓楼区人民法院	36个月	2018年8月21日	原股+红股+红利	100%
6	邓亲华	132,988,051	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	36个月	2018年9月13日	原股+红股+红利	100%
7	邓亲华	132,988,051	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	36个月	2018年9月18日	原股+红股+红利	100%
8	邓亲华	132,988,051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	36个月	2018年9月25日	原股+红股+红利	100%
9	邓亲华	132,988,051	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	36个月	2018年9月26日	原股+红股+红利	100%
10	邓亲华	132,988,051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36个月	2018年10月16日	原股+红股+红利	100%
11	邓亲华	132,988,051	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36个月	2018年10月17日	原股+红股+红利	100%
12	邓亲华	132,988,051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	36个月	2018年11月22日	原股+红股+红利	100%
13	邓亲华	132,988,051	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	36个月	2018年12月12日	原股+红股+红利	100%
14	邓亲华	132,988,051	四川省自贡市中级人民法院	36个月	2019年2月28日	原股+红股+红利	100%
15	邓亲华	132,988,051	成都市青白江区人民法院	36个月	2019年6月11日	原股+红股+红利	100%
16	邓亲华	132,988,051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	36个月	2019年7月18日	原股+红股+红利	100%
17	邓亲华	132,988,051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	36个月	2019年10月28日	原股+红股+红利	100%
18	邓亲华	132,988,051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	36个月	2020年4月7日	原股+红股+红利	100%
19	邓亲华	28,500,000	杭州市公安局江干区分局	24个月	2020年6月12日	原股+红股+红利	21.43%
20	邓翔	8,006,618	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	36个月	2018年8月3日	原股+红股+红利	100%
21	邓翔	8,006,618	成都市双流区人民法院	36个月	2018年8月9日	原股+红股+红利	100%
22	邓翔	8,006,618	南京市鼓楼区人民法院	36个月	2018年8月21日	原股+红股+红利	100%
23	邓翔	2,940,000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36个月	2018年8月27日	原股+红股+红利	36.72%
24	邓翔	8,006,618	四川省高级人	36个月	2018年9	原股+红	100%

			民法院		月18日	股+红利	
25	邓翔	8,006,618	深圳市南山区 人民法院	36个月	2018年9 月25日	原股+红 股+红利	100%
26	邓翔	8,006,618	深圳市南山区 人民法院	36个月	2018年9 月25日	原股+红 股+红利	100%
27	邓翔	8,006,618	江西省高级人 民法院	36个月	2018年9 月26日	原股+红 股+红利	100%
28	邓翔	8,006,618	北京市高级人 民法院	36个月	2018年10 月16日	原股+红 股+红利	100%
29	邓翔	8,006,618	北京市第一中 级人民法院	36个月	2018年10 月17日	原股+红 股+红利	100%
30	邓翔	8,006,618	北京市海淀区 人民法院	36个月	2018年11 月22日	原股+红 股+红利	100%
31	邓翔	8,006,618	四川省成都市 中级人民法院	36个月	2019年7 月18日	原股+红 股+红利	100%
32	邓翔	2,000,000	成都市金牛区 人民法院	36个月	2020年1 月20日	原股+红 股+红利	24.98%
33	邓翔	8,006,618	四川省成都市 中级人民法院	36个月	2020年4 月7日	原股+红 股+红利	100%
34	邓翔	882,174	长春净月高新 技术产业开发 区人民法院	12个月	2020年4 月13日	原股+红 股+红利	11.02%
35	邓翔	8,006,618	杭州市公安局 江干区分局	24个月	2020年6 月12日	原股+红 股+红利	100%

注：上表序19、35为本次新增。

邓亲华先生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邓翔先生为邓亲华先生一致行动人。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司法冻结及跌破平仓线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邓亲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共计132,988,05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0.43%。其中累计质押的股份共计132,790,79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比例为99.85%，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0.39%。其因借款逾期被债权人起诉，累计被司法冻结股份共计132,988,051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100%，占公司总股本的30.43%；其所持股份累计被轮候冻结（含本次）19次。

邓翔先生持有公司股份共计8,006,61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83%。其中累计质押的股份共计7,938,989股，占其持股总数的比例为99.16%，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82%。其因借款逾期被债权人起诉，累计被司法冻结股份共计8,006,618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100%，占公司总股本的1.83%；其所持股份累计被轮候冻结（含本次）16次。

公司于2018年11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质押股份触及平仓线的公告》，并在之后股份被司法冻结的进展公告中均核对了控股股东及

其一致行动人质押股份跌破平仓线的情况。今日，经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问询核实，较上次公告无变化。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邓亲华先生质押的股份中110,912,946股已跌破平仓线，占其持有股份比例83.40%；邓翔先生质押的股份中882,174股已跌破平仓线，占其持有股份比例11.02%，明细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持有人	累计质押股份数(股)	跌破平仓线股份数(股)	跌破平仓线占其持有比例%	跌破平仓线股份的质权人名称
300362	天翔环境	邓亲华	132,790,790	81,512,946	61.29%	东证融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9,400,000	22.11%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300362	天翔环境	邓翔	7,938,989	882,174	11.02%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尚未收到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被平仓的通知。

控股股东邓亲华先生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违规担保情况，公司正努力推进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回收工作，与大股东积极进行磋商，要求其制定切实可行的还款计划；大股东名下主要资产包括持有公司30.43%比例的股票、4.15万千瓦水电站、成都天府新区20亩商业用地、间接持有AS公司及欧绿保项目的股权等（上述资产已被司法查封冻结）。大股东正在全力配合公司制定还款方案，控股股东邓亲华及其一致行动人邓翔承诺“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及规章制度的前提下，本人将采取必要的方式，积极筹措资金并制定方案来尽快解决对成都天翔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资金占用的问题”。截至本披露日，公司共收到债权人签订的《债务抵偿协议》、《债权债务重组协议》共十五份，在公司重整获得人民法院裁定受理的条件下，债权人豁免或减免对公司的债权累计89,165.12万元用于代替大股东偿还其对上市公司的资金占用。

三、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邓亲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邓翔先生所持本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事项暂未对公司的运行和经营管理造成实质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证券轮候冻结数据表。

特此公告！

成都天翔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30日